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鄭佳淑
電話：06-3901090
傳真：06-2982354
電子信箱：js1038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新市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秘文字第109101522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015223A00_ATTCH1.pdf、1015223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臺南市議會議員服務處採用電子交換收發文系統一覽表（第二梯次），如附件，請查照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議會109年8月18日南議資文字第109000744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臺南市議會議員服務處（第二梯次）自即日起正式上線啟用電子交換收發文系統，不再收受郵寄紙本公文，請全部改以電子公文發送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秘書處文書科

